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pringREIT

Spring Real Estate Investment Trust

春泉產業信託

(根據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104 條獲認可之香港集體投資計劃)

(股份代號：01426)

由春泉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管理

公告

收購英國 84 項獨立商業物業之完成後調整及最終購買價

春泉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管理人**」）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根據股份購買協議之條款就收購事項釐定之最終購買價為 36,696,353 英鎊（相當於約 46,604,368 美元），較調整前完成款項 36,721,592 英鎊（相當於約 46,636,422 美元）為低。

茲提述春泉產業信託（「**春泉產業信託**」）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六日、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日、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七日、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一七年七月十四日之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之通函，內容有關收購英國 84 項獨立商業物業及租約持續關連交易。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之公告中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完成後調整及最終購買價

根據股份購買協議之條款，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四日完成。同日，買方已根據股份購買協議支付完成款項 36,721,592 英鎊（相當於約 46,636,422 美元），完成款項相等於按照股份購買協議由賣方於完成日期前根據目標公司預計財務狀況表編製之估算購買價。

管理人董事會謹此宣佈，完成報表已獲買方及賣方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八日按照股份購買協議內之協定程序敲定及協定。

根據已敲定之完成報表，賣方應根據股份購買協議之條款於協定完成報表當日後十個營業日內向買方退還差額（即完成後調整 25,239 英鎊（相當於約 32,054 美元））。

根據股份購買協議之條款就收購事項釐定之最終購買價為 36,696,353 英鎊（相當於約 46,604,368 美元）。下文載列最終購買價之明細。

購買底價 ⁽¹⁾	調整前完成款項	完成後調整	最終購買價
73,500,000 英鎊（相當於約 93,345,000 美元）	36,721,592 英鎊（相當於約 46,636,422 美元）	25,239 英鎊（相當於約 32,054 美元）	36,696,353 英鎊（相當於約 46,604,368 美元）

附註：

- (1) 購買底價 73,500,000 英鎊（相當於約 93,345,000 美元）是指調整以下項目之前的購買價：(i) 扣除 Santander 貸款（目標公司於完成後繼續結欠）的金額 36,093,870 英鎊（相當於約 45,839,214 美元）；及 (ii) 參考完成資產淨值之調整。

一般事項

本公告乃根據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守則第 10.3 段所作出。

承董事會命
春泉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以春泉產業信託管理人身份）
Toshihiro Toyoshima 先生
管理人主席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管理人之董事 Toshihiro Toyoshima（主席兼非執行董事）；梁國豪及 Nobumasa Saeki（執行董事）；Hideya Ishino（非執行董事）；及馬世民、林耀堅及邱立平（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為本公告目的及僅供說明，以英鎊計值之金額已按 1.27 美元兌換 1.00 英鎊的匯率兌換為美元。概不表示任何美元或港元款額本應或可以按此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